

类别：A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3〕97号

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第 231 号提案的答复函

李永正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破解汉中老龄化问题加剧的几点建议》（第 231 号）收悉。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。我们感到您的提案是经过深入研究、认真分析之后提出的，对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我们深表敬意。汉中市 2022 年统计公报显示，全市常住人口 318 万人，出生率为 7.11‰，死亡率为 8.61‰，自然增长率为 -1.5‰；自增率比全国低 0.9‰，比全省低 1.22‰；65 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 19.78%，比全国高 5.58%，比全省高 5.09%，人口老龄化问题比较严重。现就提案中有关问题和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在计划生育时期取得了显著成效

改革开放后，我市广大群众积极响应国家号召，各级党委、政府严格执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，创造性探索出“区别对待，分类指导”的差异化计生工作经验。1986年3月，汉中被原国家计生委授予“全国计划生育先进集体”荣誉称号。1996年4月，中国欠发达地区人口可持续发展研讨会在汉中召开，原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、国家计生委主任彭珮云以“成功之路”的题词充分肯定汉中计划生育工作。从1978年至2021年，全市人口工作主要取得了四个方面的成就：一是出生人口总量持续下降，低生育水平得到稳定，探索出了一条经济欠发达地区综合治理人口问题的成功经验，从而有效减缓了人口对资源、环境的压力，显著改善了人民群众的生存和发展状况，为打赢脱贫攻坚战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。二是全面完成各年度人口计划，出生率、自增率均控制在省上下达全市人口计划之内，累计减少出生人口约130万，人口再生产类型由高出生、高死亡、高增长转变为低出生、低死亡、低增长。三是宣传教育得到加强，新型生育文化得到巩固，育龄人群生育观念发生较大变化，重男轻女、养儿防老思想彻底扭转。四是优生优育服务水平不断提升，人口素质明显提高，计生奖励帮扶机制不断完善，实行计划生育家庭优先享受改革开放、经济快速发展的成果。

二、在优化生育政策新时期形成“汉中模式”

2022年，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

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决定》和陕西省委、省政府《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积极应对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中的挑战和问题，通过深入调查研究，市委、市政府印发了《汉中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工作方案》，提出了一系列支持三孩生育配套措施。

一是发放一次性生育补贴。夫妻双方以及生育子女的户籍均在汉中市，符合政策生育第二个子女和第三个子女的家庭，由子女户籍所在地县区分别发放一次性生育补贴 2000 元和 1 万元，已发放补助资金 430 万元。

二是加强妇幼服务能力建设。加大综合医院妇产科和妇幼保健机构基础设施建设，增加妇产、儿科优质医疗资源供给，扩充产科、儿科床位，配齐配足专业技术人员和急需救治设备，补齐生育服务短板。

三是发放托育机构补助。市、县级财政部门按照以奖代补方式，对具有示范作用的托育机构给予扶持，每个县区扶持 1 个公办托育机构和 1 个社会力量举办的托育机构，每个托育机构一次性发放 5 万元补助。

四是增加产假和育儿假时长。市域内生育三孩的女职工，在《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规定假期的基础上累加奖励假 30 天，并累加其配偶护理假 10 天。实行 0—3 岁父母育儿假制度，市域内按政策生育三周岁以下子女的父母，在《省条例》规定假期的基础上每年累加奖励假 10 天。

五是增加独生子女父母陪护假时长。探索设立独生子女父母陪护假制度，市域内独生子女父母单方年满六十周岁的，独生子女在《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规定假期的基础上每年累加陪护假 10 天照顾父母。

2023年2月16日，全国人口家庭工作经验交流暨人口形势分析会在汉中召开，会议指出：在新时期人口工作中，汉中市形成了强化组织领导、强化财政保障、强化体系构建、强化基层基础的四个强化“汉中模式”，值得充分肯定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口工作的重要论述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，优化支持政策、改进妇幼服务、释放生育潜能，推进全市人口长期均衡发展，不断开创新时代汉中人口工作新局面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委对人口工作的关心、关注和支持，请继续关注卫生健康工作，并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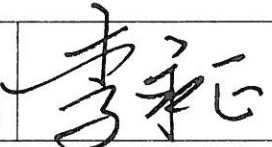
2023年5月18日



（联系人：肖翔，电话：2628696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第 231 号	承办单位	汉中市卫健委
联 系 人	肖翔	电 话	2628696
提案题目	《关于破解汉中老龄化问题加剧的几点建议》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☒ A、满意	☐ B、基本满意	☐ 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			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		时间 2023.4.25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，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